

2019 年度

乐山市-四川省第一职业高

级中学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3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附件	27

附件	27
第五部分附表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二、收入总表	32
三、支出总表	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学校主要职能

1. 全面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方针，坚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以就业为导向，努力培养和造就适应市场需要的有一技之长的专业人才。

2.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和职业道德教育，加强新技术教育和技能训练，为学生全面成才、持续发展奠定扎实基础。

3.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坚持教学和生产相结合、教学和科学技术的推广服务相结合，重视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建设。

4. 培育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及时调整专业设置，形成适应区域经济发展的专业特色和优势。

5. 加强校企合作，发挥校企联合办学的整体优势。主动适应企业用人需求，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使毕业生素质与企业的需求相适应。鼓励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聘任优秀技术人才到学校兼课，不断提高“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6. 积极探索与高职院校的衔接合作，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进，与高职院校开展“3+2”合作办学，与高职院校签订

中高职衔接合作协议，进一步拓宽我校学生升入高职院校深造的通道。

7. 充分利用职业教育资源，坚持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重，实行灵活的办学模式。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文化、科技、公民道德和职业技术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努力为创建学习型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8. 完成市教育局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

（二）学校内设机构主要职能

学校内设：党政办公室、教务科、学生工作部、招生就业科、教研科、总务科、财务科、技能鉴定站、督导科、安全保卫科等职能部门。各部门职能如下：

1. 党政办公室：是学校党政综合办事机构，协助党委书记和校长负责学校党政事务。

2. 教务科：是学校教学管理工作的组织执行机构，在校长和主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领导下，具体负责组织管理日常教学。

3. 学生工作部：是学校德育和教育管理工作的组织执行机构，在校长和主管教育工作的副校长领导下，具体负责组织德育和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

4. 招生就业科：招就办主任是在校长的领导下，主持招生就业的各项工作，全面负责完成学校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的责任人。

5. 教研科：教研处主任是校长直接领导和上级教研部门指导下，主持学校教育、教学研究，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的负责人。

6. 总务科：是在校长领导下，协助校长具体管理学校的总务工作，为教学服务，为师生的生活服务。

7. 技能鉴定站：在校长和主管校长的领导下，负责全区教师培训工作。

8. 督导科：在校长和主管校长的领导下，负责我校督查工作。

9. 安全保卫科：在学校党政的直接领导下，接受安全业务部门的工作指导，负责本校区的安全保卫工作，认真履行保卫工作职责。

10. 财务科：在学校党委领导下，负责学校财务收支管理。

（三）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建设。

一是进一步加强了理论学习，切实加强思想理论建设；二是强化了组织建设，提升学校党建工作水平；三是培养选拔了优秀人才，严抓队伍自身建设；四是完善了软硬件建设，营造校园党建更好氛围；五是狠抓意识形态工作，统一全校师生思想，形成风清气正的校园氛围；六是进一步健全了党内制度，提高党内生活质量；七是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

记使命”主题教育；八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师生思想道德素质。

2. 有效提升教学质量。

一是切实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不断健全师德师风考核机制，将师德师风考核纳入绩效考核和年度考核，作为评优选先、晋职晋级的基本条件。通过评优选先和先进典型宣传活动，激发教师荣誉感、责任心、上进心，宣传了优秀典型，提升了教师爱岗敬业、为人师表的职业情操。本年度在市教育局的支持下顺利完成 2019 年教师公招工作，加强了学校师资队伍活力。

二是抓常规管理，规范教学行为。抓常规检查，采取全面和随机抽查两种形式对全校任课教师的教学计划、教学进度、作业布置、教案编写、听课等进行检查；强化过程检查及反馈，每周对每个专业不少于 3 次课堂巡查，对课堂教学组织、管理和实训室管理做得好的和存在问题进行登记，组织进行了 8 次教学专项检查，巡课共计 320 余人次，与教师进行了 50 多人次交流，诫勉谈话 2 人。

三是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各项比赛，师生技能提升。本年度组织了教学能力校内选拔赛，选拔了 10 个教学团队 25 名教师参加乐山市教学能力个人或团队比赛，分别获得一等奖 5 个、二等奖 4 个、三等奖 1 个；通过市上选拔了 8 个教学团队 18 名教师代表乐山市参加四川省 2019 年教学能力比

赛，获得一等奖 4 个，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3 个。汽修专业组织师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四川省预选赛；在乐山市第十一届学生技能大赛中，我校获得一等奖 11 个，二等奖 18 个，三等奖 19 个，被市教育局选拔了 7 名教师和 18 位学生参加 2020 年四川省技能大赛。

3. 创新德育管理模式，确保平安稳定。

学校紧紧围绕“依法治校、改革兴校、质量立校、人才强校”的办学理念，坚持“德能相济，文化育人”的育人宗旨，积极适应新形势、新常态，结合职业教育的特点不断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完善考评机制，狠抓师资队伍建设，切实提高育人水平；二是以“五四”纪念活动、“一二·九”歌咏比赛、“成人宣誓仪式”、“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祖国在我心中文艺汇演”等活动为载体，有效提升了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三是借助创建“文明城市”的契机，进一步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四是健全共青团组织，完善党建带团建制度；五是进一步夯实 9+3 教育管理工作，促进多民族学生和谐共处；六是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学校心理咨询室本年度接待学生 120 人次，促进学生形成健康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

4. 拓宽了招生、就业、升学渠道

一是规范扎实抓好招生工作。学校严格执行招生纪律，坚持“阳光招生”，做到了招生政策、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程序、录取方式、收费标准、录取结果“七公开”；精心组织培训招生宣传工作，利用中考接待、学校家长会时机

宣传学校，学校教师分组深入全市各初中学校进行招生宣传，做好报考学生咨询、面试工作，实现 2019 年秋季招生 1478 人，圆满完成 1400 人招生计划；密切配合省市招办统一规范录取藏、彝区“9+3”学生 349 人。

二是确保学生顺利安全顶岗实习。学校精心挑选省内外共 175 家企业进入校园召开“顶岗实习双选会”，确保了 2020 届 1152 名学生（不含对口单招、高考留校学习学生）顺利找到了顶岗实习岗位，同时，协助学校“9+3”办公室，完成了 2020 届“9+3”学生顶岗推荐工作。

三是拓展中高职衔接升学通道。积极探索与高职院校的衔接合作，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进，与高职院校开展“3+2”合作办学，与高职院校签订中高职衔接合作协议。进一步加强对口升学教学管理工作，积极分析和提升对口升学质量，本年度19届学生参加升学457人，对口单招291人，录取人数206人，上线率71%；9+3单招考试76人参加，录取人数71人，上线率93.4%；对口高考90人参加，本科上线1人，专科上线85人，上线率94.4%，2020年我校高考报名学生共计683人，比2019年增加46.8%。

5. 加大沟通协调力度，切实推进新校园建设工作

学校根据学校“十三五”规划的建设目标，不断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实力，为学校发展提供基础保障。新校园建设有效推进。目前，征地拆迁已支付5500多万元用于第一

批75户的安置倒房，现已上报并正在审核第二批拆迁住户人员的货币安置补助计划，并着手编制第三批人员拆迁安置货币补助计划，下一步学校积极协调配合相关部门研究解决资金问题，力争2022年全面竣工，完成学校搬迁。

6. 高质量地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①认真高质量地完成市教育局交办的2019年市教育局直属（管）单位公招面试考点的承办工作。

②认真高质量地完成市教育局交办的2019年中考考点的承办工作。

③认真高质量地完成市教育局交办的2019年中考全市中考阅卷工作。

④高质量地完成了市教育局交办的乐山市第十一届中职学校技能大赛（加工制造类）分赛场的组织承办工作。

⑤高质量地完成了市委组织部和市教育局交办的对峨边宜坪乡泉水村精准扶贫工作。

⑥高质量地完成了市委组织部和市教育局交办的对马边大风顶村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⑦高质量地完成了市教育局交办的对峨边职中的教育对口帮扶工作。

二、机构设置

学校根据乐编办发[1990]40、乐编办发[1999]40、乐教干[2008]04、乐教办通[2011]12号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具体情况，内设中层机构 10 个。具体职数如下：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教务科、总务科、财务科、教研科、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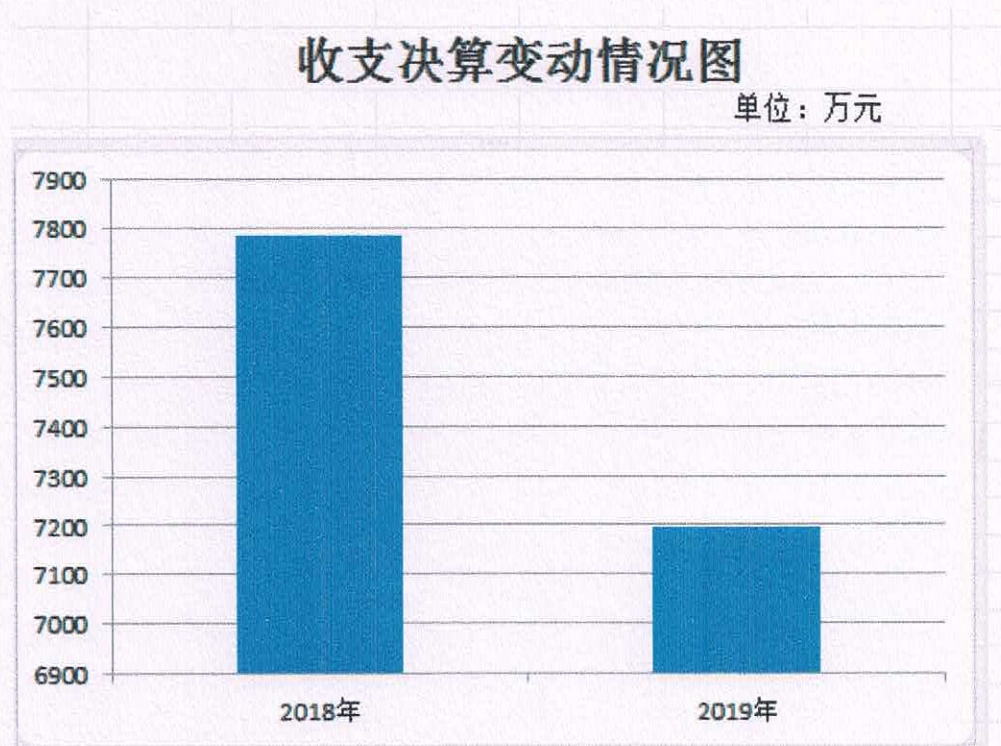
就业科、督导科、职业培训与技能鉴定站、安全保卫科。

纳入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为 0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7196.8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90.15 万元，下降 7.5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18 年财政收回项目资金 404.6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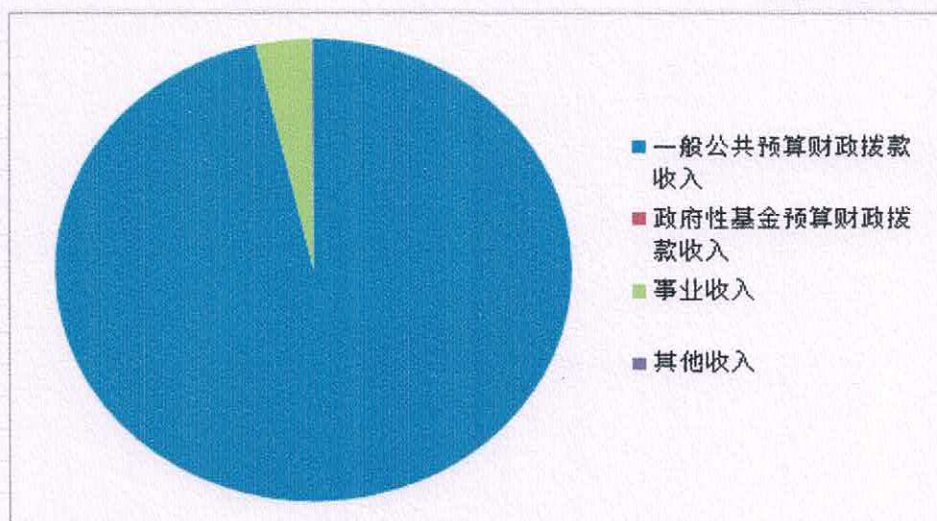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6039.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23.35 万元，占 96.40%；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210.38 万元，占 3.5%；其

收入决算结构图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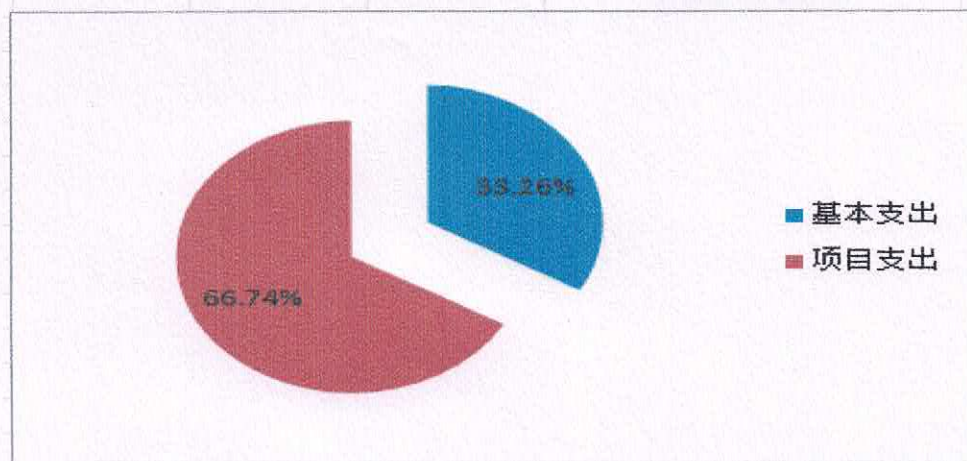
他收入 5.93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6324.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3.24 万元，占 33.26%；项目支出 4221.17 万元，占 66.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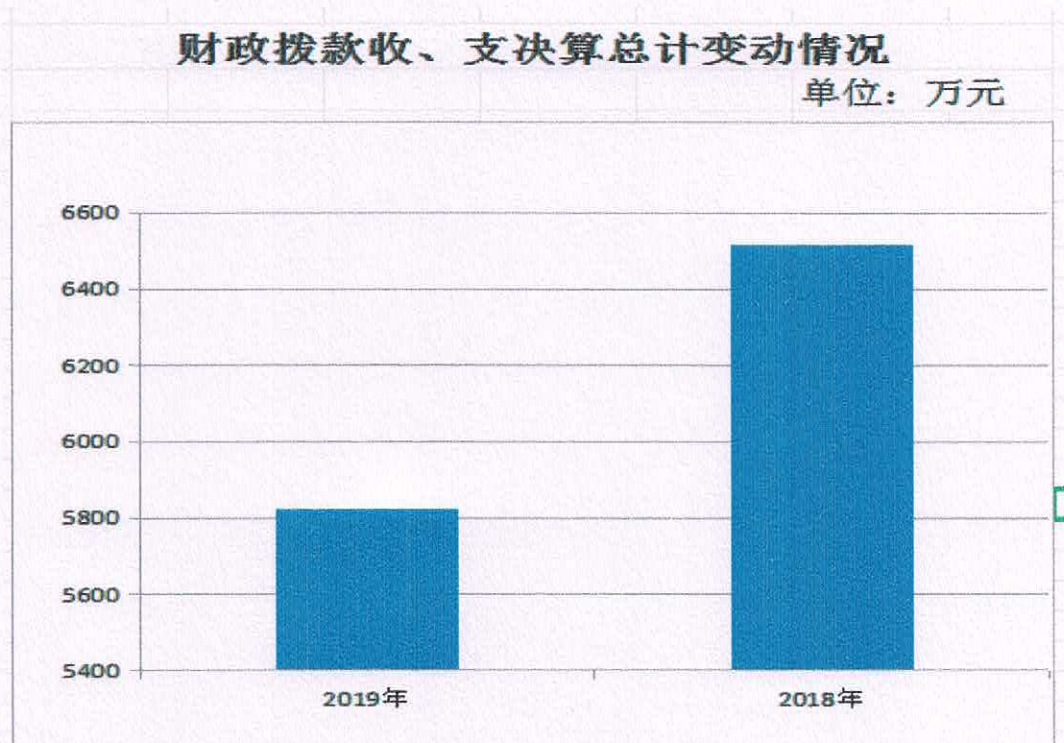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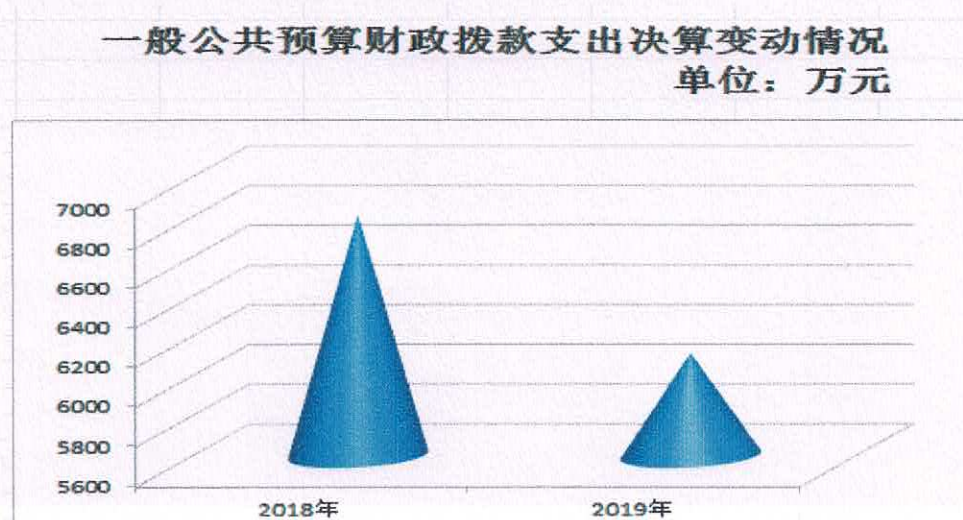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23.3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93.69 万元,下降 10.65%。主要变动原因是 2019 年新校园建设资金无投入,故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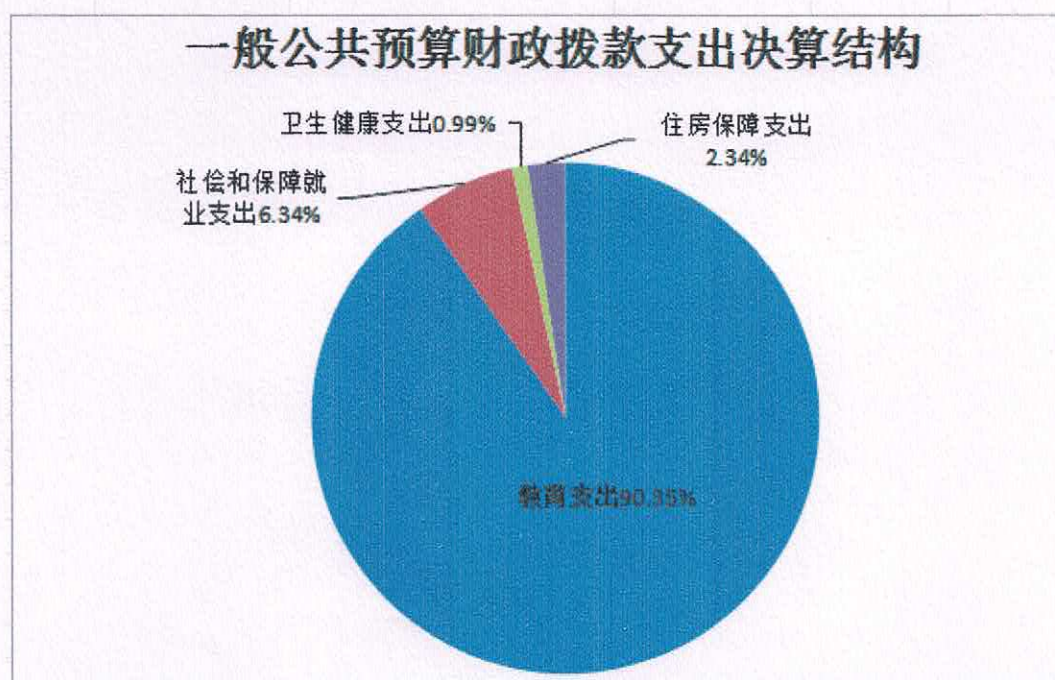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13.71 万元, 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96.67%。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693.64 万元，减少 10.65%。主要变动原因是 2019 年新校园没有投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13.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5523.49 万元，占 90.3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7.17 万元，占 6.34%；卫生健康支出（类）60.34 万元，占 0.99%；住房保障支出（类）142.71 万元，占 2.3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113.7 万元，完成预算 87.6%。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5.4 万元，完成预算 83.7%。

2.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368.3 万元，完成预算 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校园建设项目正在实施中，结转下年使用。

3.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4149.7 万元，完成预算 93.9%。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2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

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42.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1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9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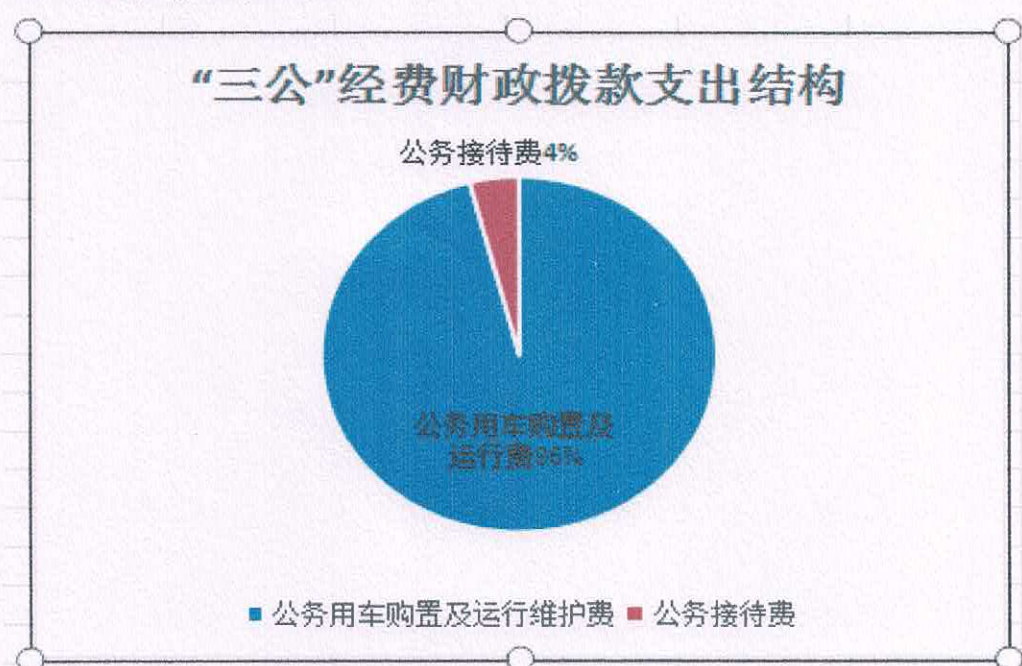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各单位认真贯

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6 万元，占 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 万元，占 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为零。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 万元，完成预算 81.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5.2 万元，减少 3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

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6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 万元，完成预算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待批次和接待标准。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2 批次，6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校际学术交流、检查调研、科研活动、校企合作等。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 万元，主要用于校际学术交流、检查调研、科研活动、校企合作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未对项目开展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及编制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决算编制合理，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转。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下达2018年度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等1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2018年末，财政下达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607万元，用于机械专业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建设，2019年初，学校精密部署，完成专业机器设备购置计算机、工业机器人仿真软件、等。完成项目投入的7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乐山一职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项目
------	-----------------

预算单位		乐山一职中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607 万元	执行数:	478.6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0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78.69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预新建投入建设工业机器人虚拟仿真软件 40 节点,实训室智能管理系统 1 套,电器装配与调试实训平台 10 套、电子电气综合测试平台 1 台、初级机械装配实训台 5 套、中级机械与电气装配实训台 10 套、高级气动液压装配实训台 2 台等			预新建投入建设工业机器人虚拟仿真软件 40 节点,实训室智能管理系统 1 套,电器装配与调试实训平台 10 套、电子电气综合测试平台 1 台、初级机械装配实训台 5 套、中级机械与电气装配实训台 10 套、高级气动液压装配实训台 2 台等。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 1 日验收交付使用。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教学楼面积	预新建设备 68 台套	预新建设备 68 台套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移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项目成本不超标	未超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覆盖面	学校机械专业 500 名学生	学校机械专业 500 名学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覆盖面师生满意度	95%	95%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乐山市教育局部门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幼儿园保教费、高中学费等。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主要是捐赠收入、利息收入等。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

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 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15.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16.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乐

山市教育局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17.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18.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指除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等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9.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专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职业教育支出。

20.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职业高中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职业中学教育支出。

21. 教育（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指除中专教育、职业高中教育等以外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22. 教育（类）成人教育（款）成人广播电视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成人广播电视教育的支出。

23. 教育（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指乐山市教育局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24.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指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25. 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教育费附加安排的其他支出。

26. 教育（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指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指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8.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29.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指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

育（项）：指用于残疾人体育方面的支出。

3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各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0. 债务付息（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指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券利息发生的支出。

4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乐山市教育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学校下设：党政办公室、学生工作部、教务科、总务科、财务科、教研科、招生就业科、督导科、职业培训与技能鉴定站、安全保卫科。

（二）机构职能。

1. 全面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方针，坚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以就业为导向，努力培养和造就适应市场需要的有一技之长的专业人才。

2.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和职业道德教育，加强新技术教育和技能训练，为学生全面成才、持

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坚持教学和生产相结合、教学和科学技术的推广服务相结合，重视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建设。

4. 培育特色专业和重点专业，及时调整专业设置，形成适应区域经济发展的专业特色和优势。

5. 加强校企合作，发挥校企联合办学的整体优势。主动适应企业用人需求，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使毕业生素质与企业的需求相适应。鼓励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聘任优秀技术人才到学校兼课，不断提高“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6. 积极探索与高职院校的衔接合作，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进，与高职院校开展“3+2”合作办学，与高职院校签订中高职衔接合作协议，进一步拓宽我校学生升入高职院校深造的通道。

7. 充分利用职业教育资源，坚持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重，实行灵活的办学模式。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文化、科技、公民道德和职业技术等方面的教育培训，努力为创建学习型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8. 完成市教育局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学校总编制 171 名（其中自收自支编制 7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我校部门年初预算收入总额 3271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我校年初预算支出总额 32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95.9 万元，项目支出 1375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包括：1. 保障在校生 4480 名的中职学校正常运转；2. 进一步促进职业教育均衡发展；3. 学校下属幼儿园入园人数稳定在 280 名；4. 不断提高教育质量，确保教育质量稳步提升；5. 顺利通过峨边泉水村、马边大风顶扶贫工作的验收；6. 保证教职工工资福利支出，教职工整体满意度达到 90%以上。从自评来看，上述目标均已实现，完成情况良好。

（二）专项预算管理。

2019 年我校专项项目预算 3813.1 万元，包含单位运转类、学生资助类、工程建设类、设备购置类等项目，较好地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同时，抓短板、提质量，加快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在项目地实施过程中，我小密切关注各专项项目的进展情况和资金的支付进度，科学预测，及时调整，确保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三）结果应用情况。

为促进预算的执行，我校将绩效考核结果作为次年预算

编制的依据，期望各项目实施专业积极履行。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19年，在教育领导下，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市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按照“强活力、促协调、提质量、推公平、保稳定”工作总基调和主线条，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学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

（二）存在问题。

由于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时间不长，加上各专业执行能力个体差异，绩效目标制定质量有待提高，评价指标的针对性有待加强。

（三）改进建议。

建议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指标，加强项目管理，设立项目负责人、强化负责人职责。加强信息化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绩效考核工作。

附件：2019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指标			指标 分值	计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10	目标制定	4	1.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2.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30 分)	分)	目标完成	4	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为核心, 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指标得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的部门项目个数/纳入绩效目标管理 的部门预算项目个数*4	4
		编制准确	2	指标得分=(年度预算总额-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 年度预算总额*2 其中: 年度预算总额是指省级年初预算与执行中追加预算 (不含当年中 央专款) 总和	2
	预算执行 (12 分)	支出控制	4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以内的, 得 2 分。偏差度在 10%-20%之间的, 得 1 分, 偏差度超过 20%的, 不得分。	3
		动态调整	2	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 (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 结余注销额)*2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之和为零时, 得满分。	2
		执行进度	6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5%, 即 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各得 2 分, 未达到目标进 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5
	完成结果 (8 分)	预算完成	4	部门预算项目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的, 得 4 分, 未达 100%的, 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3
		违规记录	4	依据上一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 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 规问题的, 每个问题扣 0.5 分, 直至扣完。	4
专项预算管理 (50 分)	项目决策 (24 分)	程序严密	8	1. 专项项目设立时经过事前绩效评估或可行性论证的, 得 4 分, 否则不 得分。 2. 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健全完善的, 得 4 分, 否则酌情扣分, 无管理办 法的, 该指标不得分。	8
		规划合理	8	1. 专项项目 (除一次性项目外) 制定了中长期规划的, 得 2 分, 否则该 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2. 项目规划符合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的, 得 3 分。3.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专项中长期规划一致的, 得 3 分, 有一处不符合的扣 1 分。	8
		结果符合	8	项目实际完成任务量和效果达到规划预期情况的, 得满分。按项目法分 配的项目, 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 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 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 持方向进行对比。完全达到预期的得满分。未完全达到规划预期情况的, 以达到预期情况的资金量占项目总金额占比计分。指标得分=项目实施实施结果符合规划的金额/项目总金额*8	8
	项目实施 (12 分)	分配科学	6	1. 项目分配选取了科学的绩效分配方法, 得 2 分; 2. 采用因素分配法的项目, 项目因素选取合理的, 得 4 分; 采用项目法分配的项目, 评分标准和立项程序合理规范的, 得 4 分; 据实据效的 项目, 基础数据真实, 测算精准的, 得 4 分。否则, 酌情扣分。	6
		分配及时	6	按《预算法》规定时限完成分配的考核得 6 分, 否则不得分。	6

	完成结果（14分）	预算完成	4	专项资金实际拨付到具体项目（人）的进度达到100%的，得4分，未达到100%的，指标得分=实际拨付金额/专项项目金额*4。	4
		实施绩效	6	部门专项项目属于当年财政重点评价范围的，该项得分使用项目支出评价共性指标、特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得分换算，满分6分。若部门专项项目不属于当年重点评价范围的，采用最近年度重点评价相关指标得分换算。	6
		违规记录	4	依据上一年度审计、财政检查结果，出现专项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4
绩效结果应用（20分）	自评质量（4分）	自评准确	4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1分，在10%-20%的，扣2分，在20%以上的，扣4分。	4
	信息公开（8分）	目标公开	4	按要求随同预算公开的，得4分。	4
		自评公开	4	按要求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	4
	整改反馈（8分）	结果整改	4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发现一处未整改的，扣1分，直至扣完。	4
		应用反馈	4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总分	97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